

## 科技工作者建议

**建议名称：**关于增强学会实体办会能力的探索与研究

**建议人：**江苏省力学学会、江苏省科技期刊学会、江苏省农学会、江苏省能源研究会、江苏省气象学会

**建议提交方式：**2016年6月五家综合示范学会联名向省科协提交建议

**建议答复方式：**江苏省科协未书面答复

**建议内容：**

### 科技社团创新发展

#### 一关于增强学会实体办会能力的探索与研究

为深入研究江苏省省级学会、研究会（以下统称“学会”）提供公共服务产品与自身发展良性互动关系，发挥综合示范学会的引领示范作用，率先探索学会可持续发展路径，由江苏省力学学会发起，联合江苏省科技期刊学会、江苏省农学会、江苏省能源研究会、江苏省气象学会等5家学会，按照《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的精神，在省科协所属相关省级学会中开展调研，并通过专题研讨形式，交流学会自身能力建设、发展经验与面临的问题，研究新形势下学会“造血功能”模式，最终，就相关问题达成共识，现将有关研究成果报告如下。

#### 一、我省学会发展基本情况

##### （一）学会发展已进入快车道

江苏省科协是全国最有战斗力、凝聚力和最具战略前瞻性的省级科协组织。在省科协的指导和“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以下简称“提升计划”）的支持下，学会在组织机构、制度机制、人才队伍等方面建设取得长足进步，学会治理方式逐步健全；科技思想库基地、协同创新服务基地等大量建成，学会面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产品的基础已经夯实；以科技奖励、行业标准制定、决策咨询、科技中介等为主要抓手的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实现由点到面的突破，学会服务社会经济主战场和服务创新驱动发展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先后有78个学会在省民政厅组织的社会组织等级评估中获得3A级以上认定，占科协所属学会总数的55.3%，社会信誉好、发展能力强、学术水平高、服务成效显著、内部管理规范的示范性学会群体逐步形成，学会整体综合实力、社会影响力显著

提升。从整体看，学会已经基本打下良好基础，进入科技社团事业快速发展时期，也具备了参与科技体制改革和社会治理体制改革的能力与条件。

## （二）学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科技体制改革和社会治理体制改革都进入了深水区。作为科技工作者之家及党委、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学会进入发展的黄金期。但是，学会组织相对松散，与会员联系不亲不紧、凝聚力不够、活力不强的问题依然存在；学会受挂靠单位制度的制约，用人机制不活、进入渠道不畅、人员发展空间不足，学会事业发展与个人发展之间关系不能较好耦合的问题日益突出；服务学术活动、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公民科学素质提升、服务党委和政府决策等工作的收费制度和政策不明，承接政府转移职能挤占学会挣钱养人的精力、开展公共服务越多反而自身发展越受限等矛盾日益激化。学会要进一步提升服务科技工作者、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公民科学素质提高、服务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的能力，实现行业影响显著、学术活动繁荣、公共服务有力、社会公信良好、自我发展能力强大的现代科技社团的建设目标，还有面临严峻的挑战。

## （三）学会向多元化发展

经过三年“提升计划”支持，我省科协所属学会业务能力大幅提升，在学会工作开展中，学会的发展也呈现显著的差异化特点。省科协所属学会向三种类型分化，综合示范型、特色型和僵尸型，而且分化程度日益明显。

以综合示范学会为代表的一批学会，在“提升计划”中综合实力得到巨大提升的同时，也在学术影响力、公信力和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双创、社会力量设奖等方面取得了成绩，能够全面支撑科协工作。以特色学会为代表的学会，在“提升计划”中学术创新、科技服务、承接政府转移职能、科学普及等某一方面取得了成绩，产生一批学术型、职能型、双创型、科技服务型、科普型的特色学会，学会由一专多能向“特、专、优、精”方向发展。少数不能及时转变思路，顺应改革大潮的“小、弱、散”学会，活动不正常、运行能力弱、社会认可度差，逐步沦为“僵尸型”学会，面临淘汰。

## 二、制约我省学会发展的共性问题

在机遇与挑战共存的发展时期，省级学会面临转型升级和高速发展，出现了

一些共性问题，尤其是在综合示范学会，问题较为突出。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秘书处完全实体化短期内仍难实现。大多数学会虽然已经财务独立，但是在业务开展，承接职能依然要依托挂靠单位支持，依靠单位、行业的资源。因此，学会秘书处干部聘用与晋升、秘书长职业化、党组织建设等只能参照挂靠单位相关制度，受挂靠单位影响较大。

二是“造血功能”有待进一步拓展和强化。从我省学会发展情况看，目前较活跃、经济基础好的学会往往把“生存问题”放在第一位，开展非业务相关的工作较多；而热心科学普及、学术交流、承接政府转移职能等公益事业的学会，往往无法获得相应的稳定收入，导致入不敷出，靠科协和挂靠单位的支持运转，不具有可持续性。

三是人、财、税等问题与市场关系没有真正打通。学会作为第三方、公益性、科技型的社团法人，目前在人事、财务、税收等方面缺乏明确、可操作的政策，在当前依法治国、从严治党的背景下，学会具体工作缺乏标准指导、帮助学会的“第四方”能力亟待加强、服务范围亟待扩大。

上述问题受各省级学会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同、行业不同、挂靠单位性质不同等影响，表现形式、影响程度均不同，但解决不好将影响甚至阻碍学会的发展，导致学会错过至关重要的发展时机。

### 三、对策与建议

今后五年，学会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等特点将更加突出；引领力、凝聚力、服务力和创新力等软实力将明显增强；治理方式现代化、组织体系规范化、工作手段信息化将迈上新台阶；开放型、枢纽型、平台型等特色将更加鲜明。学会将通过“四服务一加强”的能力提升，真正成为党领导下团结联系广大科技工作者的人民团体，提供科技类公共服务产品的社会组织，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1. 请省科协在学会秘书处向实体化过渡时期，在政策、项目、资金上给予支持，帮助协调学会与挂靠单位的关系。

2. 请省科协强化对省级学会提供服务的能力，为其发展提供所需的人才、财务、党建、评价等服务。

3. 请省科协加强对省级学会内设中介服务机构的项目管理、财务、税收的指导。

4. 请省科协尽快出台“社会组织兴办实体”的指导政策，加大探索学会注资兴办实体中介机构模式研究力度，总结推广成功案例。

5. 请省科协会同相关部门，对学会办事机构及兴办实体的性质给予恰当的认定（创新企业、高新科技创业），享受相应的减免税政策；对学会新办企业给予扶持资金支持。简化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流程。